

## 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及议案

会议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5 日

会议地点：公司六楼东会议室

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参加人员：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主要议程：

一、参会股东签到。

二、大会主持人宣布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开始，报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参会人员情况。

三、审议股东会议案

1、推举两名计票人、两名监票人；

2、审阅会议议案，本次会议共计 3 项议案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议案名称
1	《关于确认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市场价值评估结果的议案》
2	《关于同意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的议案》
3	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3、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签署表决票；

4、由监票人宣布投票表决结果。

四、宣读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。

五、通过股东会相关决议并签署相关文件。

六、宣布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结束。

## 议案一

### 关于确认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市场价值 评估结果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计划将 RB0026 注射液创新药、临床批件、临床试验 I 期及临床试验 II 期试验结果、临床试验 III 期试验申请及相关国际国内专利等（以下统称“RB0026 注射液项目”）资产进行转让。为确保交易的公正性和合理性，经公司第二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批准，公司聘请了坤信国际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坤信评估”）对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进行评估。

坤信评估已完成对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市场价值的评估工作，并出具了坤信评报字[2025]第 005 号评估报告。根据评估结果，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市场价值评估情况如下：

经采用收益法评估，纳入评估范围的产权持有人资产价值评估值为 2,247.27 万元，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肆拾柒万贰仟柒佰元整。注：本次评估的价值内涵为含增值税价。

以上评估结果为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提供了重要的价值参考。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，同意聘任坤信评估为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提供评估服务，同意公司与坤信评估签署《资产评估委托合同》，并确认坤信评估出具的评估结果。关联股东苗得足、崔维慎和张金科应回避表决。

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31 日

## 议案二

### 关于同意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，保障股东权益，经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管理层审慎研究，现向股东会提交关于同意 RB0026 注射液创新药、临床批件、临床试验 I 期及临床试验 II 期试验结果、临床试验 III 期试验申请及相关国际国内专利等（以下统称“RB0026 注射液项目”）资产转让的议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# 一、议案背景

公司自启动 RB0026 注射液项目以来已累计投入较大资金，但因以下风险因素需调整战略方向：

1、技术与市场不确定性：鉴于行业特性及市场环境，项目后续临床试验及上市审批存在不确定性；目标适应症领域以及市场收益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

2、财务压力：公司受国家医药大形势的影响，盈利能力大幅度下降，已无力推动在研药品及创新药品研发；若将未来发生的创新药物的研发费用全部计入公司账目，今年公司负债率亦将显著上升，进而影响到公司的信用评价体系，可能导致资金链断裂，危及公司的生存。

3、资源优化配置：将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出去后，公司可聚焦存量业务优化，缩减管理费用，维持现有产品线的现金流，为未来赢得发展的时间和空间。

4、股东权益保护：基于上述不确定性，及时转让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，可有效规避潜在风险，切实保护股东的利益，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性和稳定性。

#### 二、转让方案

1、受让方：瑞阳（山东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阳（山东）生物”）系一家依据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。瑞阳（山东）生物成立于 2024 年 03 月，注册地址为淄博市沂源县历山街道办事处青龙山路 9

号，淄博瑞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淄博瑞阳投资”）持有瑞阳（山东）生物 100% 股权。淄博瑞阳生物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淄博瑞阳投资的普通合伙人，淄博瑞阳生物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为崔维慎（85%）、苗得足（15%）；苗得足、张金科为淄博瑞阳投资的有限合伙人。鉴于上述股权与控制关系，本次交易被界定为关联交易。

2、标的资产：RB0026 注射液项目全部技术成果、知识产权及商业化权益。

3、转让对价：坤信国际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坤信评报字[2025]第 005 号评估报告。根据评估结果，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市场价值，经采用收益法评估，纳入评估范围的产权持有人资产价值评估值为 2,247.27 万元。经过交易双方友好协商，确定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的对价为 2,247.27 万元。

4、转让方式：拟通过现金支付方式转让，将 RB0026 注射液创新药、临床批件、临床试验 I 期及临床试验 II 期试验结果、临床试验 III 期试验申请及相关国际国内专利等资产转让给瑞阳（山东）生物。

5、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（资产转让涉及的登记变更完成之日）期间的损益由买方瑞阳（山东）生物享有、承担。

6、同意公司与瑞阳（山东）生物签署关于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的交易协议，涉及的权利义务以签署的交易协议为准。

综上所述，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的决策，是基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的综合考量。我们相信，通过本次交易，公司能够有效降低风险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力。

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，本次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苗得足、崔维慎和张金科应回避表决。

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31 日

## 议案三

###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 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鉴于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战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 RB0026 注射液创新药、临床批件、临床试验 I 期及临床试验 II 期试验结果、临床试验 III 期试验申请及相关国际国内专利等（以下统称“RB0026 注射液项目”）资产进行转让。在同意此项资产转让方案的基础上，为确保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事项顺利实施，提高工作效率，现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的相关事宜。具体授权内容如下：

一、授权管理层确定交易价格、交易方式等具体交易条款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，以确保资产转让的合法性和有效性。

二、授权管理层聘任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所需的审计、评估、律师等中介机构，并确定其服务费用，以保障资产转让过程的公正性和专业性。

三、授权管理层开展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所需的审计、评估、尽职调查等工作，以全面了解 RB0026 注射液项目基本情况，为确定交易价格提供依据。

四、授权管理层办理与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相关的税务申报等手续，以确保资产转让的顺利完成。

五、授权管理层处理与 RB0026 注射液项目资产转让相关的其他未尽事宜，以应对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和问题。

本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。在此期限内，管理层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利益最大化原则，灵活处理资产转让相关事宜。

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，本次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苗得足、崔维慎和张金科应回避表决。

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31 日